

附件 2

浙江省卫生信息学会团体标准复审自评表

团体标准基础信息			
标准名称		标准编号	
发布日期		实施日期	
牵头起草单位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复审自评核心内容			
1. 合规性 ☐标准内容完全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、相关产业政策要求，与现行强制性国家标准无冲突； ☐标准内容与推荐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地方标准无重复交叉，技术要求协调一致； ☐标准存在知识产权纠纷、版权冲突问题； ☐标准内容存在不协调/不合规情况。			
2. 规范性 ☐标准所有规范性引用文件均为现行有效版本，文本格式、条款表述符合 GB/T 1.1 相关要求； ☐标准存在引用文件已废止、条款表述不严谨、可操作性不足等问题。			
3. 适用性 ☐标准当前仍有明确的行业应用场景，适合实际使用需求，未出现标准化对象淘汰情况； ☐标准部分条款已不适应当前行业实际使用需求。			
4. 创新性 ☐标准核心技术指标仍保持行业先进水平，未出现明显滞后于当前行业技术发展的情况； ☐标准核心技术内容已落后于当前行业主流技术水平，需要更新调整。			

5. 实施效果 自标准发布以来，标准实施情况简述（包括被政府部门采信情况、行业内应用案例、产生的经济/社会/生态效益、用户反馈情况等）：
自评结论与说明
☐建议继续有效: 该标准全部内容仍符合当前行业需求，无需调整，可继续实施。 ☐建议修订: 该标准整体框架合理，部分内容需要更新完善，建议启动修订。 初步修订方向说明: ☐建议废止: 该标准存在合规性问题/已无应用价值/技术严重滞后，建议予以废止。 废止理由说明:
牵头起草单位意见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

注：请加盖公章后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前发送扫描电子文件至学会办公室